

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8年6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公告了《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1日开市起暂停转让。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4日、2018年7月18日、2018年8月1日、2018年8月15日、2018年8月28日、2018年9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2018-047、2018-049、2018-050、2018-058、2018-062）。由于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尚未完成，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预计股票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2月20日。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于2018年9月25日、2018年10月9日、2018年10月16日、2018年10月23日、2018年10月30日、2018年11月06日、2018年11月13日、201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7

日、2018年12月4日、2018年12月11日、2018年12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2018-066、2018-068、2018-069、2018-073、2018-076、2018-078、2018-079、2018-081、2018-082、2018-085、2018-086）。

公司原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12月20日，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相关工作。本次重大事项涉及收购，截至目前，分别有一家上市公司和一家并购基金与公司进行了接触和初步尽调。上市公司方面，其与公司正在洽谈估值事宜，涉及2019年到2021年的财务盈利进行测算，上市公司拟以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收购，目前处于方案设计论证阶段。并购基金方面，其拟以现金的方式对公司进行收购并注入上市公司，目前处于方案设计论证阶段。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恢复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3月20日。公司于2018年12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相关事项正在推进中，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和要求，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合佳医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8-090

董事会

2018年12月25日